

2021 年度

峨边彝族自治县毛坪镇人
民政府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二、机构设置.....	11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四部分 附件	27
第五部分 附表	3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8
二、收入决算表.....	38
三、支出决算表.....	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8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毛坪镇党委、毛坪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执行县委、县政府的决定，研究决定辖区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事项并组织实施。

2、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建立健全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机制，引导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区域发展服务，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3、负责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统筹协调辖区内各领域党建工作，推进社区党建、单位党建、行业党建和区域化党建互联互通，统筹抓好新领域新业态新群体党建工作。负责人大、政协、统战、民族宗教、群团工作。

4、加强基层意识形态工作，推进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培养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5、负责拟定经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促进经济发展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民增收。

6、负责拟定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民政、卫生健康、医疗

保障残疾人保障、社会保险、退役军人服务等工作，推进便民服务规范化建设管理，落实与群众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政策。

7、负责拟定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产业升级转型、美丽乡村建设、农村文化生活繁荣、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提升、脱贫攻坚等工作。

8、负责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深化党建引领城乡基层治理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基层治理工作格局，推进和谐宜居乡村建设，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承担社会治理、信访维稳、综治中心、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法治建设、反邪教等工作。

9、负责辖区公共事务综合管理，参与辖区规划建设，负责拟定村镇国土空间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重点工程建设、乡村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等管理工作，对辖区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提出建议。负责统筹协调指挥辖区内派驻和基层执法等力量。

10、负责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置管理机制，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

11、负责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好网格化环境监管，开展自然资源、环境保护隐患排查和治理，配合有关部门查处自然资源、环境违法行为，做好辖区内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12、负责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负责协助武装部门做好辖区民兵训练和公民服兵役工作。

13、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加强本级财政、所属行政事业单位以及村级财务的核算和监督。

14、根据法定职责或受委托承担辖区内审批服务、公共服务、各类社会事务服务等职责。负责制定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党务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加公信力。

15、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基层组织力得到新提升

(1) 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制定《毛坪镇党史学习教育方案》，班子成员带头领学、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党委、党支部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共查摆问题 61 个并完成整改，建党 100 周年活动中，向 56 名老党员颁发光荣在党 50 周年纪念章，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解决巩固脱贫成果、人居环境整治、“五清”行动等群众急难愁盼事项 298 件，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

(2) 推动乡村两级换届圆满完成。高质量完成 8 个村

（社区）“两委”换届工作，全面实现“一肩挑”、一次性选举成功、无违规违纪违法三个 100%目标，圆满完成“开门第一件事”24 件。圆满完成镇第八次党代会、第八届人代会换届选举，选举产生 6 名县党代表和 70 名镇党代表，12 名县人大代表和 53 名镇人大代表，换届后，党政班子结构明显优化、整体功能得到增强。

（3）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印发换届选举工作纪律明白卡、组织学习换届纪律、观看警示教育片、签订换届纪律承诺书等加强换届风气监督，8 名风气监督员全程参与提名推荐、组织考察和选举过程监督，严格“十严禁”“四必须”纪律要求。结合“看转促”活动和干部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全年提醒谈话 2 人，批评教育 1 人，党内警告处分 3 人，立案 4 件。用好镇村心连心服务机制，加强舆情分析研判和应对，全年网络舆情回复办结率 100%，加强意识形态领域监管。

2、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1）聚焦核心指标，持续衔接政策。严格坚持“四个不摘”，针对饮水安全等重点指标，制定 7 个村“一村一方案”，830 户已脱贫户和 11 户监测户“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每月对全镇 3514 户 12077 人（其中，脱贫户 830 户 2855 人、监测户 11 户 31 人）开展防致贫防返贫摸排，对排查出的重点户进行“五方会审”，无纳入监测帮扶户。抓实“五查两补”“回头看”工作，对 7 个村和所有脱贫户、监测户开展全面复核，确保“一低五有”“一超六有”全达标。

(2) 紧盯问题清单，抓好全面整改。根据省、市工作督导考核要求，举一反三，抓问题整改清零，对省委专项督导工作组和市专项督导暗访组考核反馈4个共性问题、15个具体问题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确保问题真整改、全清零。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实时跟踪，常态监测，及时预警，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3) 坚持统筹推进，服务群众关切。聚焦“三保障”底线要求，为830户2855人脱贫户购买医疗保险，引导脱贫人口982人外出务工就业，发放教育救助基金482人69750元，小额贷款22户62.9万元，实施“五小到户”，向验收合格的743户发放奖补资金143.15万元，全面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衔接到位。依法追回控辍保学流失生4名，巩固教育扶贫成果。镇脱贫攻坚办主任荣获“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称号。

3、突出重点项目带动，持续增强发展后劲

(1) 重点项目促发展。坚持以重点项目带动大发展，云心村108亩产业园区建设征地工作，已完成90户农户的实物锁定和土地丈量。等分村西南水泥石灰窑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120户1800万元征地赔付款，剩余1户协调工作进展顺利。城乡用地土地增减挂钩项目推进顺利，共完成丈量农户153户，签订协议146户，截止目前，完成拆旧工作60户，完成复垦48户，高质量发展后劲持续增强。

(2) 乡村振兴衔接项目固成果。依托全县“1+6+N”园区建设，实施15个乡村振兴衔接项目，投资440万元的凡

山村新建油桐基地泥碎产业路、新华村硬化化林坝至大水通组路、毛坪镇云心村产业园水肥药一体化喷灌暨配套设施建设等 4 个项目开工建设；投资 611.89 万元的长梯村产业路新建工程、原茶云村新建年出栏 1000 头生猪养殖场、新华村猕猴桃基地产业路等 11 个项目完成施工，全面融入大渡河移民后扶产村相融示范园建设。

(3) 移民后扶项目惠民生。坚持以“留得住乡愁 稳得住民生”理念，投资凡 830 万元的山村农旅融合产业园建设项目、云心村人居改善项目开工建设，投资 120 万元新华村集中区提升项目、凤凰村通组公路建设项目完成施工，不断改善库区民生，增强移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4、聚焦改善民生福祉，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1) 聚焦就业惠民。帮助 201 人在县内各扶贫驿站、基地、车间稳定就业，向县重点企业输送 88 人次应聘面试。通过“校地合作”开展就业培训 4 期 128 人，开发公益性工作岗位 276 人，辖区内重点项目推荐本地农民工 511 人次，帮助农民工从外出务工到就近就业。7 个村共开展新时代农民大培训 36 期 1080 人，进一步提升群众就业创业能力。

(2) 聚焦社保安民。全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 3006 人。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发放大病医疗救助 92.68 万元，坚决制止已脱贫人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累计为 315 户低保户 658 人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150.69 万元，发放五保供养对象供养资金计 34.32 万元，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0.52 万元，惠及 177 人，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护理

补贴 28.848 万元，惠及 329 人，有效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

(3) 聚焦服务便民。提升镇便民服务中心、村级便民服务点为民服务水平与质量，优化群众办事流程，全力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并结合业务办理，加强森林防火、卫生健康、土地政策等法律法规和各相关政策，提高便民服务实效。不断加强武装工作宣传，完成 2 名大学生应征入伍，帮助有志青年实现参军梦。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女联合会作用，慰问困难职工 8 人，云心村“陪伴妈妈”陪伴儿童 200 余人次，召开第 4 次妇代会并完成选举，群众满意度得到新的提升。

5、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共建美丽宜居家园

(1) 加强资源环境保护。坚决打击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从源头上制止非法拉运尾矿违法行为 2 起，联合县主管部门开展非法采砂及河道堆积弃渣专项整治行动，调查处理云心村大河坝码头 1 处非法占用土地堆放砂石行为，确保矿产资源管理秩序稳定。落实耕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制度，制止 6 起未批先建行为，2021 年下半年无新增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依法维护国土管理良好秩序。加强“河长制”巡视巡查，坚决执行“长江流域十年禁捕”行动，强化对非法捕捞打击力度。2021 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第二轮督查无交办信访件。

(2)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实施蓝天保卫战，扎实推进秸秆禁烧，查处露天焚烧秸秆火点 21 起，大气环境质量有效改善。全

面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杜绝污水直排现象，实现水质稳定达标。全力做好冬春季森林防灭火工作，组织镇村组干部和39名专职护林员开展培训3期180余人次，组建“十户联保”组168个，发放张贴《禁火令》《告知书》1万余份，制定固定宣传碑牌24个，发放宣传资料3500余份，防火期内未发生一起森林火灾。

(3) 加强人居环境整治。推进“三大行动”，按照“清牛皮癣、清店招店牌、清电线电缆、清垃圾杂物、清占道经营”思路，落实11名城管中队队员、公益性岗位、志愿者队伍，开启场镇建设管理服务提升行动。常态开展“五清”行动和“周末大扫除”，让“摆顺扫干净”成为习惯。推进“三大革命”，全面推进污水、垃圾、厕所三大革命，常态运行云心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新华村微动力污水处理设备，完成厕所革命目标任务595个，营造生态文明共建共享良好局面。

6、提高社会治理能力，打造共治共享格局

(1) 筑牢疫情防控“安全网”。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要求，加强网格化管理，加大对商超、农贸市场、农家乐等重点领域环境消杀19次，联合县市场监管局定期对辖区超市冷冻食品进行检查、抽查9次。加强和村（居）、卫生院之间的联防联控，全年排查登记中、高风险地区及境外、务工返乡人员300余人次。分阶段、分人群开展大规模人群新冠疫苗接种，全年完成5618人疫苗接种，筑牢人民群众生命安全防线。

(2) 筑牢社会综治“责任田”。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坚持领导干部包保信访制度，主动上门服务，从源头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全年共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19 件（婚姻纠纷 8 件），群众无越级上访和无理缠访事件发生。开展“抓源头、清存量、控增量、防风险”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完成上级信访部门交办件 3 件。精准到点、精准到人，全面推行信访工作网格化管理，全年无到市赴省进京非访事件，社会持续平安和谐稳定。

(3) 筑牢安全生产“高压线”。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属地责任，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重点抓宣传、检查、整改、培训、监管五个全覆盖，全年悬挂安全生产标语 36 条，检查企业商超 101 家次，86 名村组干部、地灾监测员和受威胁群众参加凤凰村 4 组地灾点县级应急现场演练，开展“新修改安全生产法集中宣传月”活动，覆盖 6000 余人次。优化调整全镇专兼职安全员，每月有专项检查，重要节假日全覆盖检查，99 个隐患问题全部完成整改，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机构设置

毛坪镇人民政府预算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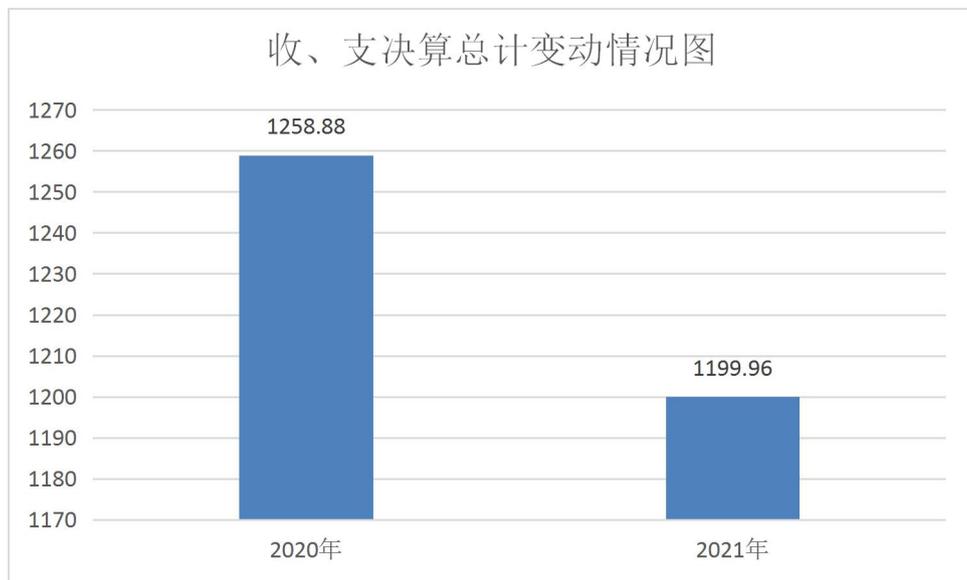
纳入毛坪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199.96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8.92 万元，下降 4.6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控制成本，厉行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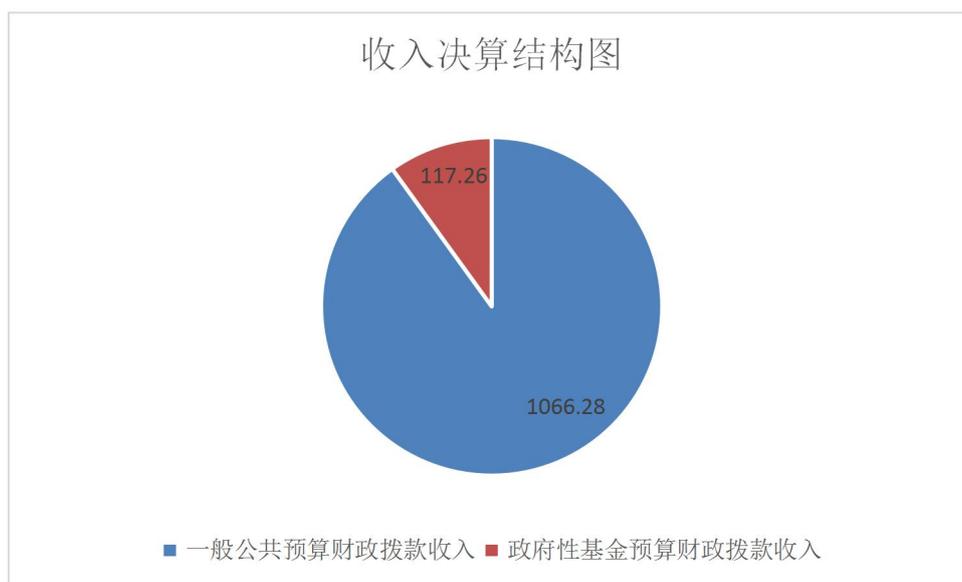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183.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6.28 万元，占 90.0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26 万元，占 9.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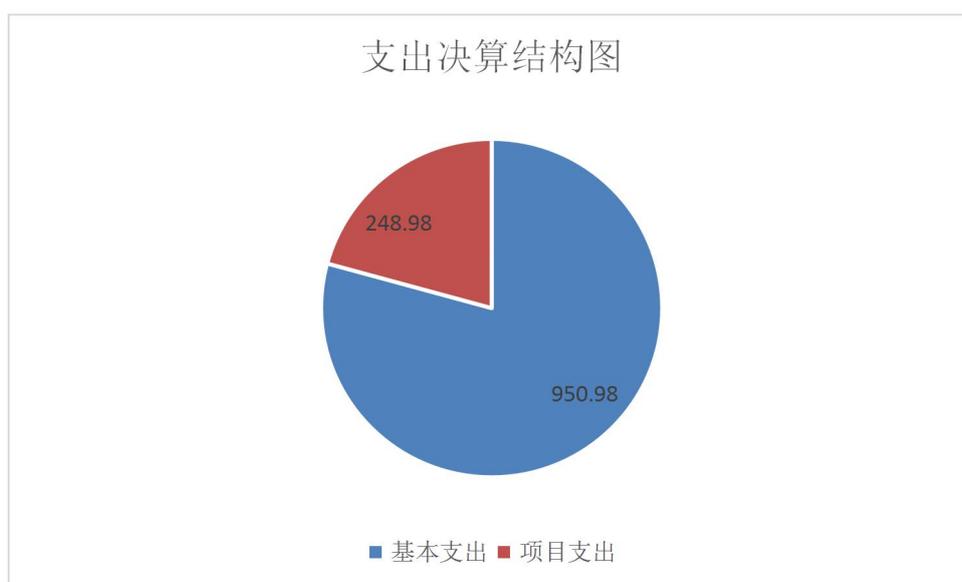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1199.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0.98 万元，占 79.25%；项目支出 248.98 万元，占 20.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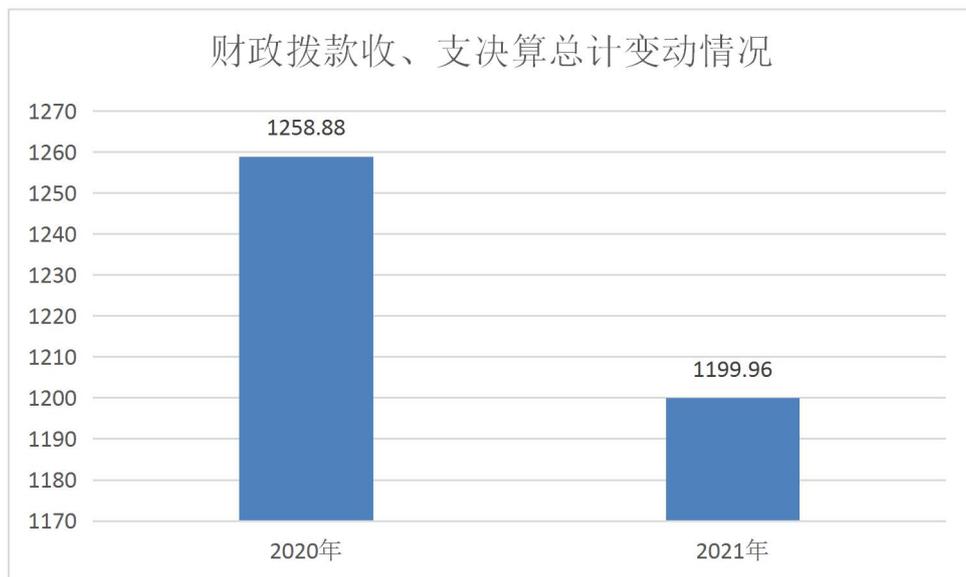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99.96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58.92万元，下降4.6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控制成本，厉行节约。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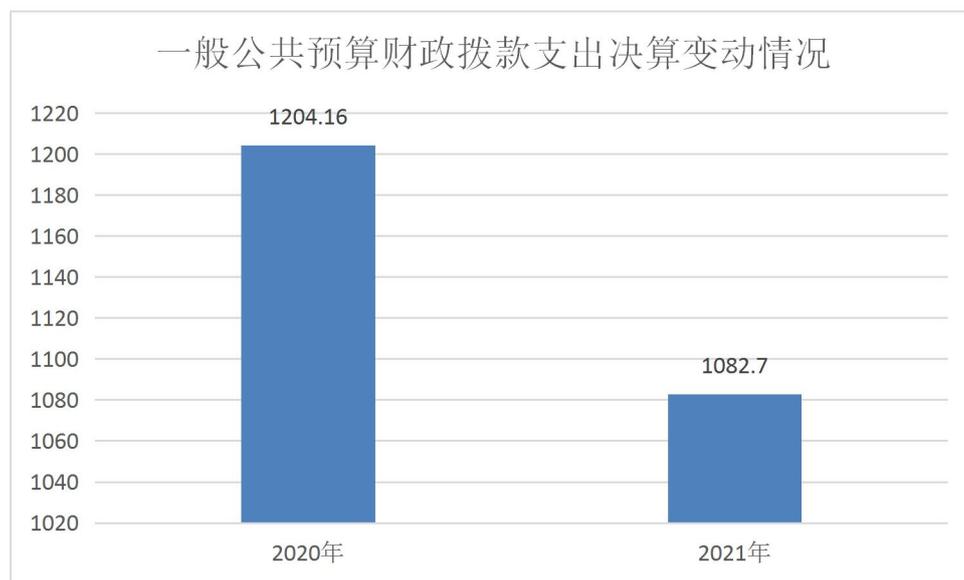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23%。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1.46万元，下降10.09%。主要变动原因是控制成本，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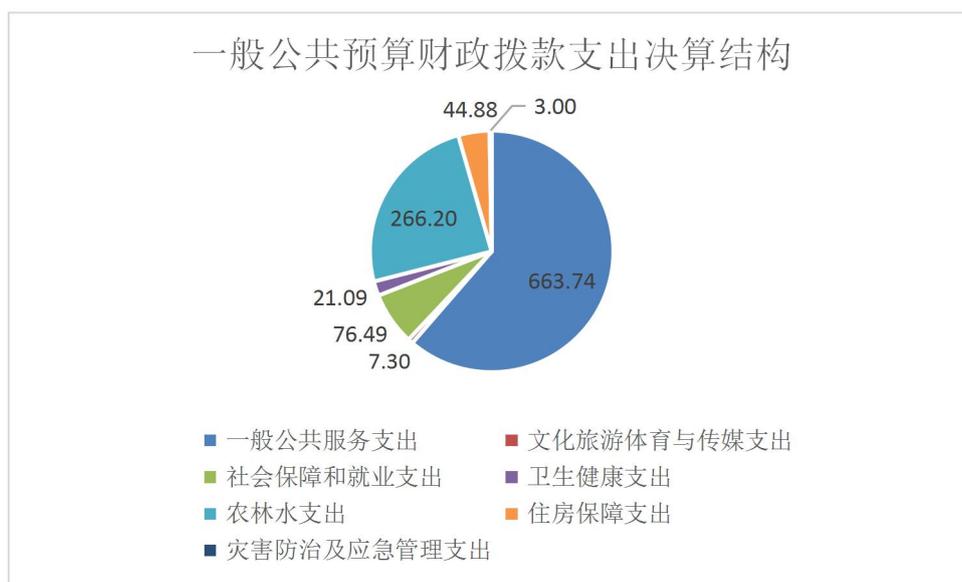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63.74 万元，占 6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7.3 万元，占 0.6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6.49 万元，占 7.06%；卫生健康(类)支出 21.09 万元，占 1.95%；农林水(类)支出 266.2 万元，占 24.59%；住房保障(类)支出 44.88 万元，占 4.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 万元，占 0.28%。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08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30.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8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
支出决算为 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7.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9.71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0.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为 19.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6.6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 18.21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 2.8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66.4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96.7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4.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0.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6.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84.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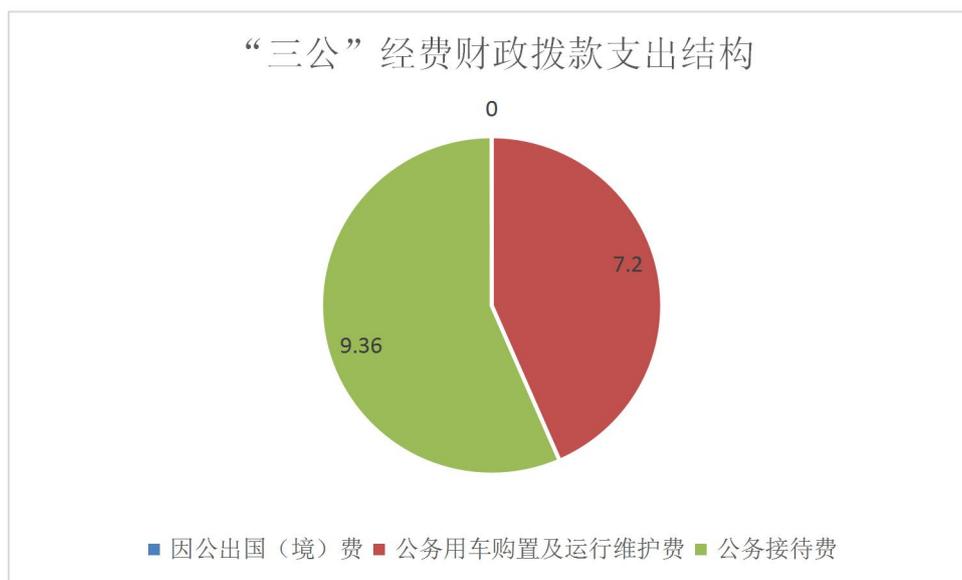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6.56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2万元，占43.4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9.36万元，占56.52%。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0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

0.88 万元，增长 13.9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保险费用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2 万元。主要用于镇干部下村和出差、乡村振兴建设、产业发展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9.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1.76 万元，增长 23.16%。主要原因是迎接各级各部门调研检查增加，公务接待次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36 万元，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检查，接续乡村振兴建设发展工作指导等。国内公务接待 227 批次，176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9.3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市、县有关部门来我镇调研指导工作和相抵乡镇来我单位交流学习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7.26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毛坪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4.29万元，比2020年增加92.89万元，增长101.63%。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乡村振兴建设发展工作业务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毛坪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05.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04.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村级项目建设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毛坪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村组干部养老保险补助项目等6个项目开展了

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6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6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2021 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指反映用于民族事务管理方面的专项支出。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0. 农林水（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2.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等补助支出。

2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指反映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25.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

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上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2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9.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2021年峨边彝族自治县毛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毛坪镇人民政府属行政单位，内设六办一所四中心。包括党政办、党建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乡村振兴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财政所、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综治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三）人员概况。

毛坪镇总编制 40 名，其中：行政编制 20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20 名。在职人员总数 32 名，其中：行政 18 名，工勤 0 名，事业 14 名。离休 0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毛坪镇人民政府 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183.54 万元，其中上级资金 61 万元，县级资金 1122.54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基本支出 950.98 万元，项目支出 232.56 万元。其中项目 15 个，具体为：民宗局彝族年慰问经费 8 万元；“两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 4.99 万元；在职村干部养老保险 12.1 万元；城乡环境整治费 20 万元；村组干部意外保险 2.54 万元；2021 年森林防火经费 3.9 万元；建党 100 周年信访维稳经费 10 万元；积分超市工作经费 16.71 万元；驻村工作队经费 16.82 万元；脱贫攻坚工作经费 8 万元；脱贫攻坚档案经费 5.5 万元；2021 年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接续奋斗、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22 万元；农村公共服务运行 88 万元；社区专项经费 3 万；2020 年自然灾害（机械清淤）经费 3 万元，民政局环境卫生治理经费 8 万等。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方面，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2. 内部控制管理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健全，内控制度执行还需进一步规范。

3. 完成结果

毛坪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按要求向社会公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及时整改了绩效管理发现问题，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资金主要投入在城乡环境整治、人居环境改善、乡村及镇区风貌、村民活动场所建设、文化设施建设、治安维稳、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通过统计分析获取了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的健康度、居住生活的舒适度、工作出行的便捷度、居住生活的安全度各方面的良好评价。

（三）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按照财政局下达的预算指标，严格执行预算内开支，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本部门的预决算编制均按照县财政局下达的相关文件指标进行了编制，按时完成编制工作，决算报表和说明均在峨边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绩

效目标也按照有关文件如实进行了填报。自评质量包括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情况。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部门整体、项目和政策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毛坪镇人民政府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4 分。

（二）存在问题。

在资金管理过程中，还存在部分支出依据不合规，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健全，财务人员业务水平还需加强等问题。

（三）改进建议。

1. 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

2021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范本

(主管部门自评)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是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是落实十八大精神，实现公共财政覆盖农村，促进城乡基本服务均等化的一项重大制度创新，是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的重要抓手和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助推器。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毛坪镇 2021 年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涉及 7 个村，分别是：新华村、云心村、长梯村、高山村、凡山村、等分村、凤凰村。

7 个村具体项目主要内容为：(1)农村道路维护维修(2)堰渠维护维修(3)饮水管道维护维修(4)环境卫生整治(5)各村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县级农村公共服务运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以各村实际需求为导向，进行资金使用预报镇党委，镇党委研究后批复各村资金使用范围。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原则上按照一个村3万元日常办公经费和5万元公共设施维护经费进行分配，如果村内部因有实际工作需求，需要对资金使用进行调整的，报镇党委研究后调整。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一是用于各村日常办公经费需要，二是用于维修维护与村民日常生活相关的公共设施，满足村集体正常运作和群众的公共服务需求。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项目实施按照“四议两公开”工作法要求实施，乡村财务监督小组全程跟踪进度，对项目资料和实施程序进行审核。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合且目标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

按照投入产出比，根据投入与管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的预期目标和实际完成情况对项目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的相关情况。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1年毛坪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资金计划为88万元。

2. 资金到位。2021年毛坪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资金到位为88万元。

3. 资金使用。2021年毛坪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资金使用为88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毛坪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按照财政部门要求进行项目资金预算，资金下达后由各村根据实际进行项目申报，经镇党委研究后批复各村实施项目清单，各村按照清单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推进相关工作。

（三）项目监管情况。由镇党委政府、镇纪委、村级纪检组、村级理财小组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毛坪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项目资金总计划88万元，其中：毛坪镇新华村16万元（办公费使用5.9万元，公共设施维护10.1万元）；毛坪镇云心村16万元（办公费使用7.7万元，公共设施维护8.3万元）；毛坪镇长梯村8万元（办公费使用3万元，公共设施维护5万元）；毛坪镇等分村16万元（办公费使用9.9万元，公共设施维护6.1万元）；毛坪镇凤凰村16万元（办公费使用9万元，公共设施维护7万元）；毛坪镇高山村8万元（办公费使用4.1万元，公共设施维护3.9万元）；毛坪镇凡山村8万元（办公费使用6.8万元，公共设施维护1.2万元）。项目总体完成质量较高，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报账，成本控制在预算之内。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资金按时拨付，保障了村民的基本生活，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的长效实施改善了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生活质量，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功能，该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项目目标明确、资金到位率高、组织监管体系完善。峨边彝族自治县毛坪镇人民政府县级农村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项目资金较好地实现了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2 分。

(二) 存在的问题。

项目目标进行量化还不够，要根据《四川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评分标准，进行具体的量化。

(三) 相关建议。

1. 参考《四川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每年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提出明确、合理的目标，制定绩效目标时应对目标进行量化，使项目实施做到科学合理。

2. 财政下达资金后，及时与各村对接，尽量按季度报账，杜绝年底一次性报账的现象。

3. 加强财务管理，及时将凭证装订成册。

附件

2021 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	农村公共服务运行		年度:	2021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毛坪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4	执行数:	88	
	其中: 财政拨款	44	其中: 财政拨款	8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项目资金按时拨付,保障村组办公正常运转,改善村民的基本生活;2、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生活质量;3、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功能,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1、项目资金按时拨付,保障村组办公正常运转,改善村民的基本生活;2、改善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群众生活质量;3、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功能,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个数	7个	7个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年	1年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投入	88万	88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上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96%	9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全乡居民满意度	96%	96%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